

证券代码：002324

证券简称：普利特

公告编号：2025-068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

-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
-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会计估计变更概述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于2026年1月1日起对改性材料业务板块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、年折旧率进行变更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变更日期

会计估计变更起始日期：2026年1月1日。

（二）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

为了更真实、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——固定资产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从固定资产持有目的、管理方式以及实际使用状况出发，拟对改性材料业务板块相关固定资产折旧年限、年折旧率进行变更。

（三）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

| 类别 | 变更前 | | | 变更后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|
| | 使用年限 (年) | 残值率 | 年折旧率 | 使用年限 (年) | 残值率 | 年折旧率 |
| 房屋及建 筑物 | 15-40 | 0%-5% | 2.50%-6.67 % | 20 | 5% | 4.75% |

| 类别 | 变更前 | | | 变更后 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使用年限 (年) | 残值率 | 年折旧率 | 使用年限 (年) | 残值率 | 年折旧率 |
| 机器设备 | 5-13 | 0%-5% | 7.69%-19.0 0% | 5-10 | 5% | 9.50%-19.00 % |
| 运输设备 | 3-10 | 0%-5% | 9.50%-33.3 3% | 3-5 | 5% | 19.00%-31.6 6% |
| 办公设备 | 3-10 | 0%-5% | 9.50%-33.3 3% | 3-5 | 5% | 19.00%-31.6 6% |

二、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，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无需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经审议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综上，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按照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变更会计估计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，亦不会对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2 月 23 日